

四川省企业联合会 文件 四川省企业家协会

川企联〔2017〕113号

关于召开第八届五次常务理事（扩大）会议 暨四川企业家年会的通知

四川企联顾问、特邀副会长、副会长、常务理事、理事；
各市（州）企联及省级行业协会会长、秘书长：

参照《四川企联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经秘书处研究，并请示会长同意，定于2018年1月15日（星期一）召开四川企联第八届五次常务理事（扩大）会议暨四川企业家年会，现将有关事项

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18年1月15日（星期一） 下午 13:30-20:00

代表签到：13:30—14:50

理事会议：15:00—16:30

专家讲座：16:30—18:00

年会晚宴：18:00—20:00

二、会议地点

金牛宾馆 西厅（成都市金牛区金泉路2号）

总台电话：028-87306000

三、会议内容

第一阶段 第八届五次理事会议

1、秘书处年度工作报告；

2、提交关于增补（调整）理事会成员、《四川省企业和企业家权益保护条例》立法筹备报告及成立品牌战略工作委员会等议案；

3、审议工作报告及各项议案；

4、为增补（调整）理事颁发证书、证牌；

5、会长讲话；

第二阶段 企业家年会

6、专家讲座（国家发改委领导）；

7、企业家交流晚宴。

四、参会人员

1、会长、顾问委员会委员；

2、副会长、特邀副会长；

- 3、常务理事及部分受邀理事、会员单位代表；
- 4、市（州）企联/企协及省级行协会长、秘书长；
- 5、四川企联各专业委员会理事长；
- 6、特邀嘉宾。

五、费用

免收会务费及餐费，住宿费用自理。

六、会议有关事项

1、根据《章程》规定，四川企联重要事项需按有关程序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，请接此通知的理事本人提前安排时间，并按时到会，若确因有特殊原因不能到会，请委派代表参加。

2、参加本次活动均为我会理事会领导成员，为保障会务及接待安排，请各单位接到通知后，及时确认参会人员并告知我会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会员部：张 恒 陈施屹 王 静

电 话：028-85185297； 85173502

办公室：游绍才 李珂玲

电 话：028-85184895； 85185313

传 真：028-85185371

邮 箱：280906725qq.com



2017年12月27日

**四川企联第八届五次常务理事（扩大）会暨四川企业家年会
参 会 回 执**

单 位			
姓 名	职 务	手 机	预定房间情况

备注：金牛宾馆客房标准： 300 元/普通标间，400 元/商务标间，若需预定入住请提前与会务组联系。回执表请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之前传 280906725qq.com； 676000429@qq.com 邮箱，或传真至 028-85185371。